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墾遊字第1110009270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墾丁國家公園南灣遊憩區沙灘經營遊憩活動須知」及相關附件資料各1份。

依據：「國有財產法」第三條及「墾丁國家公園海域遊憩活動管理方案」第二章等規定訂定本須知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後擇期辦理南灣沙灘經營權標案。

處長林文和